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大渡口区2022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 工作人员拟聘人员公示（第三批）

根据《重庆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》（渝人发〔2006〕44号）等规定，按照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ddk.gov.cn/>）2022年8月5日发布《大渡口区2022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》确定的程序，现将本次招聘第三批拟聘人员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

2023年3月29日—4月7日（7个工作日）

二、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

受理地点：重庆市大渡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重庆市大渡口区松青路76号阳光花园二期203室，邮编：400084）

联系方式：023-68871735

三、公示要求

- （一）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以书面、署名形式反映。
- （二）反映人必须用真实姓名，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真实、具体、敢于负责。不允许借机捏造事实、泄愤报复或有意诬陷，一经查实，予以严肃处理。
- （三）受理机构对反映人员及反映情况严格保密。

附件：大渡口区2022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拟聘人员公示表（第三批）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3月28日

附件

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拟聘人员公示表（第三批）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毕业院校及专业	毕业时间	学历(学位)	其他要求	拟聘单位及岗位	总成绩	备注
1	曾娜	女	1989.03	西南大学 学科教学(生物)	2017.06	研究生 (硕士)	具有 2 年以上学校编制内相应学科从教经历(含试用期)。 同时还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 1.近五年获地市级以上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、优秀班主任等荣誉称号； 2.近五年获区县级以上骨干教师、学科带头人、名师等人才称号； 3.近五年获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部门组织的优质课(示范课、公开课、研究课、观摩课、保教活动)现场竞赛地市级二等奖以上、省级三等奖以上，或近五年获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部门组织的教师基本功(全能)竞赛地市级二等奖以上、省级三等奖以上，或近五年获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部门、教育学会(含专业委员会)组织的论文评选活动地市级二等奖以上、省级三等奖以上(获奖论文须与招聘岗位相关)，或近五年主持、主研一项区县级以上教育学科课题并结题。	重庆市第三十七中学校、生物教师	76.5	